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6915

聯絡人：游雅玲

電 話：04-37061533

受文者：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

國立成功大學附設 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	
收 文 日 期	109年11月18日
總 號	1091523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人字第10901428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0142846A00\_ATTCH2.pdf、0142846A00\_ATTCH1.pdf)

主旨：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與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各項團體保險優惠專案及「中央福利社APP福利網」，請轉知同仁參考利用，請查照。

說明：依教育部109年11月12日臺教人(一)字第1090162958號書函轉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109年11月2日全公協字第1091003000號函辦理，檢附函文影本1份。

正本：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

副本：本署人事室

電 2020/11/18 文  
交 08:44:08 換 章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 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 函

地 址：臺北市永吉路 120 巷 81 弄 1 號 4 樓  
承辦人：沈賢銘  
電 話：2767-3936  
傳 真：2767-3938  
電子信箱：taipei-psa3@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中央機關暨各縣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 日

發文字號：全公協字第 1091003000 號

速 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 件：

主 旨：本會為謀各協會會員福利，特與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各項團體保險優惠專案及「中央福利社 APP 福利網」，請各機關及各協會轉知所屬會員多多利用，並鼓勵踴躍參加，敬請查照。

說 明：

一、本會為謀各協會會員福利，保障其家庭幸福安康，特與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以下幾項保險優惠專案，計有：

(一)會員自費團體意外險經濟型 350 專案、豪華型 430 專案，年繳保費僅 350 元或 430 元，上開二保單不僅保費低廉，且保障內容豐富，包括 100 萬意外險、傷害住院日額 2,000 元/2,500 元、傷害醫療實支實付保險 2 萬元/5 萬元等計 10 項傷害醫療保障優惠專案。

(二)又為顧及會員醫療需求，再推出團體醫療健康保險專案，年繳保費 2,520 元(每天只需 7 元)，即享有包括一般醫療、重大疾病、癌症等 12 項醫療保障福利專案。



1090162958 收文日期:109/11/09

(三)因應「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之規定，各汽(機)車所有人均應依規定參加強制險，爰辦理各協會會員特惠適用之「汽機車強制險優惠專案」，同時亦有任意險由會員自行選用。

(四)另為利會員財務規劃，新光人壽「五動富貴優惠方案」，亦經徵(評)選係由『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負責推廣與服務，各會員可多元參考使用。

二、又本協會為因應本次疫情，配合宅經濟生活趨勢，特請該公司加強提供「中央福利社 APP 福利網」之各項優惠方案，其中包括食、衣、住、行、育、樂等項，該公司特嚴選全國各大優良廠商，以最優惠價格回饋給各協會所屬會員，讓各會員可充分利用，避免上街購物而增加染疫風險。有關中央福利社網址為：<https://www.zhongyangtw.com.tw/login.php>，福利社專用申請碼：「051599」。

三、有關案內各項保險內容、中央福利社 APP 福利網之加入等事項，各協會除公文函轉各會員外，亦可利用舉辦各項會議或活動時，聯繫該公司派員前往說明，或由各會員逕與『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聯絡，服務專線：06-2989259、0800-088-606，服務窗口：課長黃彥文。

- 正本：1. 中央機關暨各縣市政府  
2. 中央機關暨各縣市公務人員協會
- 副本：1.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 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理事長 吳美鳳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 書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46  
聯絡人：何佳瑾  
電 話：02-7736-6362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1月12日  
發文字號：臺教人(一)字第109016295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原函影本 (0162958A00\_ATTCH1.pdf)

主旨：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與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各項團體保險優惠專案及「中央福利社APP福利網」，請轉知同仁參考利用，請查照。

說明：依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109年11月2日全公協字第1091003000號函辦理，檢附原函影本1份。

正本：部屬機關(構)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  
副本：本部各單位

